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韶钢松山

公告编号：2019—31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届满，需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2019年6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因经营管理的变化，公司拟将董事会人数由11人变更为7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拟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人，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3年。

二、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经持股5%以上的股东宝武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了李世平先生、刘建荣先生、张永生先生、莫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谭燕女士、刘中华先生、向凌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赖晓敏先生、严鸽群先生、王少杰先生、卢学云先生、刘二先生、游达明先生、冯育升先生、林睦翔先生将不再担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对他们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采用等额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意见

我们认为：

1. 本次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经我们审阅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世平先生、刘建荣先生、张永生先生、莫玲女士及独立董事候选人谭燕女士、刘中华先生、向凌女士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不允许担任董事的情况。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以上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

3. 本次换届选举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同意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联系方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交所热线电话或邮箱等方式反馈意见。

联系人：刘二，赖万立

地址：广东韶关曲江韶钢松山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512123

电话：0751-8787265

传真：0751-8787676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0 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世平，男，1964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毕业于上海科技大学自动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东北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高级工程师。1985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教培中心讲师、人事部人才开发处主办，宝钢国际经贸公司组织人事部劳动工资室主任，上海宝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部长，宝钢特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2014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韶关钢铁党委书记、副董事长，2015年8月出任韶关钢铁党委书记、董事长，2019年5月20日出任韶钢松山党委书记。

李世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建荣，男，1974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在职硕士，高级工程师，199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宝钢股份制造管理部薄板一室主任，宝钢分公司制造管理部部长助理，特殊钢分公司制造管理部副部长，特钢事业部制造管理部副部长、部长，宝钢特钢制造管理部部长、制造质保党委书记，宝钢特钢总经理助理，韶关钢铁总经理助理（挂职）等职务。2016年2月至2018年1月兼任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5月至2017年6月任宝钢特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公司控股股东韶关钢铁董事，2017年6月至2018年10月任韶关钢铁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8年10月至今任韶关钢铁高级副总裁（主持工作）。2017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韶关钢铁党委委员，2019年5月20日出任韶钢松山党委委员。

刘建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永生，男，1966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在职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1年3月参加工作。1992年5月加入韶钢，历任韶钢第六轧钢厂厂长兼党支部书记、二轧厂厂长兼党委书记，韶钢松山副总经理兼第二物资公司经理，韶钢集团董事兼韶钢松山销售部经理，韶钢集团副总经理等职务。2013年12月至2015年6月兼任广东宝韶东大特种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6月至2015年5月兼任广东韶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5月至2017年3月兼任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至今兼任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5月至2019年2月兼任广东

韶钢普莱克斯实用气体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2月至2015年5月任韶关钢铁副总经理。2005年2月至今任韶关钢铁党委委员。2015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5月20日出任韶钢松山党委委员。

张永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张永生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莫玲，女，1971年出生，管理学硕士。现任韶关学院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2015年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莫玲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莫玲女士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谭燕，女，1964年8月出生，经济学硕士、管理学博士，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会计理论与会计准则，财务会计与财务分析，国际会计比较，资本市场与会计信息质量等方面的研究。现兼任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粤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谭燕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谭燕女士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中华，男，1965年出生，硕士，会计学教授，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1985年7月至2005年9月在兰州财经大学会计系任教，2005年9月调入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管理学院，现为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兼任教育部会计学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外经贸会计学会副会长，广东省管理会计师协会常务副会长。2017年12月起任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起任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中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刘中华先生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向凌，女，1981年5月出生，副教授，法学博士，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2006年7月至今在广东金融学院法学院任教，研究领域涉及合同法、公司法、知识产权法和国际经济法。目前共主持省部级等课题2项，作为主要参与者参与了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及省部级项目多项。在《政治与法律》、《知识产权》、《法学界》、《广东社会科学》、《湖南大学学报》、《时代法学》等核心刊物发表论文十余篇。

向凌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向凌女士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